重庆市九龙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关于废止有关规范性文件的通知

九龙坡经信委发〔2023〕96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，有关企业：

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及处置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废止《重庆市九龙坡区工业企业稳增长奖励办法》《重庆市九龙坡区工业提振行动扶持办法》《九龙坡区规模以上高耗能工业企业发展评价体系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等3个文件。相关文件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废止。

附件：废止有关规范性文件目录

重庆市九龙坡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2023年10月13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废止有关规范性文件目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标 题 | 原发文文号 |
| 1 | 关于印发《重庆市九龙坡区工业企业稳增长奖励办法》的通知 | 九龙坡经信委发〔2020〕127号 |
| 2 | 关于印发《重庆市九龙坡区工业提振行动扶持办法》的通知 | 九龙坡经信委发〔2020〕128号 |
| 3 | 关于印发《九龙坡区规模以上高耗能工业企业发展评价体系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） | 九龙坡经信委发〔2021〕233号 |